

中大代表植物「松」——松的精神 傳承不朽

中央大學是全國少數走過一個世紀的優質學府，百年來，始終與國家社會的命運緊緊相繫，與高等教育的變革息息相關，是一所觀念領先、引領風潮之一流大學。為延續優良傳統，中大持續將百年傳承之「松的精神」發揚光大！

中大校長周景揚表示，中大以「松」為精神象徵，南京母校一棵千年淬鍊的「六朝松」，歷經世代風霜，依然傲然挺立，象徵了中大人源遠流長、百折不撓的精神。松之四季長青、屹立挺拔精神，引領中大人不斷精進、超越。中大希望工程—教學與研究綜合大樓，大禮堂外觀正是採「松果」造型，象徵著知識孕育與傳遞。



中央大學松樹情人步道

中大除校園美景全國首屈一指之外，更是一座飲水思源的大學。「志希館」緬懷羅家倫校長，他抗戰期間帶領中大西遷，成為戰時規模最大、最完整的大學。「秉文堂」遙念郭秉文校長，他最早提出的「四個平衡」辦學方針—通才與專才的平衡、人文與科學的平衡、師資與設備的平衡、國內與國際的平衡，百年來依舊是大學奉行的圭臬。百花川「新民之道」，感念在台復校初期的李新民校長廣植樹木，從幼苗栽培到大樹成蔭，讓中大享有得天獨厚的優質環境。

中大校友總會 104 年為感謝母校栽培之恩，發起「一心一億，飛越百歲」回饋中大活動，希望號召全球中大五萬多位校友，每人捐款兩千元，將募集之資金，挹注母校校務發展及興助教研設備嘉益在校學子，作為中大一百週年校慶的獻禮。



中大以「松」立校，百年校慶將發揚優良傳統，將「松的精神」發揚光大！陳俊名攝



被認養的樹木，設置有「樹木認養標示牌」，標示有樹種、認養人姓名、認養時間及一句心中的話

蒼翠蓊鬱的樹木為中央大學珍貴資產，校內喬木類樹木約有 7000 餘棵，其中松樹有 1550 棵，為中大校樹。

為促進校內教職員工及學生歸屬認同之意識，並鼓勵校外民眾或團體之社會參與，中大於 2004 年訂定樹木認養辦法，依樹圍訂定認養費，並設置「樹木認養標示牌」，每年植樹節前後並舉辦「樹木爹娘回娘家活動」探望認養樹木。

櫻花樹、松樹、榕樹、風鈴木及藍花楹分列認養樹木前五名，松樹、榕樹、楓香、流蘇、檸檬桉、光臘樹、麵包樹、風鈴木、台灣肖楠及櫻花榮登十大人氣樹種，相關樹木認養資訊，可進入中大總務處事務組網頁查詢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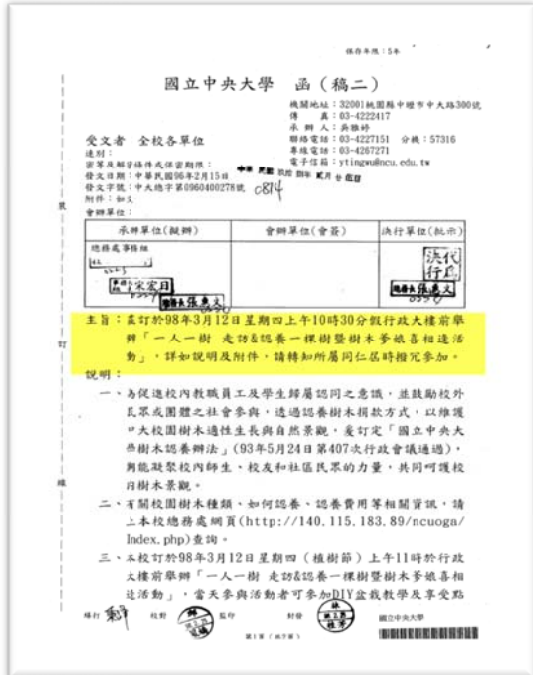
中大喬木類樹木約有 7000 餘棵，其中松樹有 1550 棵，為中大校樹



每年植樹節前後舉辦「樹木爹娘回娘家活動」，探望認養的樹木



六〇年度為植樹造林指定在中央大學理學院舉行乙案函（文號：0600010059/桃府建林字第 114542 號）



校園樹木認養相關公文檔案



校園樹木認養活動海報

認養宗旨

為促進校內教職員工及學生歸屬認同之意識，並鼓勵校外民眾或團體之社會參與，透過認養樹木捐款方式，以維護中大校園樹木適性生長與自然景觀。

認養方式

總務處將會在獲認養之樹株，製作標示牌載明：(1)樹種名稱 (2)區域編號 (3)認養人 (4)認養時間 (5)一句心中的話，以利識別與管理。

如何認養

1. 可從 <http://140.115.183.89/ncuoga/index.php> [總務處網站] 右上方點選【樹木認養】進入
2. 點選左方【來去認養】，填寫表格後送出。
3. 我們將有專人與您連絡～

認養費用

無論樹種，概以樹圍區分五級認養費每株每年500元~1000元，至少要認養五年，認養株數不限。



活動內容

預計於98年3月12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，在行政大樓前舉辦「一人一樹 走訪&認養一棵樹暨樹木爹娘喜相逢活動」，當天參與活動者可參加DIY盆栽及享受美味點心，名額有限(200名)，有認養樹木者可另獲得天然樹木精油一瓶，邀請您踴躍共襄盛舉。

回饋感恩

本校於收到匯款後將開立收據連同謝卡寄給捐款人，並於網站公告捐款人姓名、認養樹種、認養地點及收據編號，俾供上網查詢。

將於活動日當天頒發感謝狀，致贈精美紀念品，並邀請認養捐款者進入學校賞景踏青，探望認養樹木。

十大人氣樹種

1. 松樹
2. 榕樹
3. 楓香樹
4. 流蘇
5. 樟樹
6. 光臘樹
7. 麵包樹
8. 黑板樹
9. 台灣胃樹
10. 美人樹



主辦單位：中央大學總務處事務組

關於此活動及認養，本處隨時歡迎各界來電諮詢，謝謝！

國立中央大學樹木認養辦法

第四〇七次行政會議 (93.05.24) 通過

第一條 認養宗旨

為促進校內教職員工及學生歸屬認同之意識，並鼓勵校外民眾或團體之社會參與，透過認養樹木捐款方式，以維護中大校園樹木適性生長與自然景觀，爰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認養範圍

本校校園內之喬木類（計有53種，經典樹種有松樹、巨榕、南洋青氏杉等，分布28區域共計6319株）可供認養，詳如附件樹種數量分布圖。

第三條 認養方式

由總務處事務組將校園樹木植栽面積劃分為28區域，並標示各該區域樹種名稱及數量，透過網路認養平台以供認養，獲認養之樹株，應製作標示牌載明「(1)樹種名稱 (2)區域編號 (3)認養人 (4)認養時間」，以利識別與管理。

第四條 認養費用

無論樹種，概以樹圍（樹株基部周圍面積）區分為五級認養費：
一、樹圍0.3M（不含本數）以下者，每株每年認養費新台幣500元。
二、樹圍0.3M~1M（不含本數）者，每株每年認養費新台幣700元。

- 三、樹圍1M~2M（不含本數）以下者，每株每年認養費新台幣800元。
 - 四、樹圍2M~3M（不含本數）以下者，每株每年認養費新台幣900元。
 - 五、樹圍3M以上者，每株每年認養費新台幣1000元。
- 各級樹株至少認養五年，認養株數不限，由認養人以捐款方式為之。

第五條 養護內容

經認養之樹株，本校應製作識別牌，以及積極進行整土、施肥、適性修剪、澆水、病蟲害防治及補植等養護措施。

第六條

認養人可指定認養區域及樹種，未指定者由本校代為選定。待養區域、樹種、數量等詳情可利用國立中央大學樹木認養活動網站，上網查詢。

第七條

捐款人可於網路上登記認養，並於登記日起十日內至銀行將捐款匯入國立中央大學「校務基金專戶」（戶名：第一銀行中樞分行；帳號28150319166）或利用郵局劃撥（戶名：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；帳號19531076）。

第八條

本校於收到匯款後將開立收據連同謝卡寄給捐款人，並於網站公告捐款人姓名、認養株數、認養地點及收據編號，俾供各界上網查詢。

第九條

匿名認養者，本校將不開立收據，由本校代為選定認養區域、樹種及數量。

第十條

本校每年得定期邀請認養捐款者進入學校賞景踏青，探望認養樹木，並致贈紀念品。

第十一條

個人、企業或團體一次認養樹木金額達新台幣十萬元以上者，本校將於公開場合加以表揚、頒贈獎牌，並於認養地點豎立紀念牌。

第十二條

納入本校「校務基金」專帳之認養捐助款項，應悉數運用於本辦法第五條之各項養護工作。

第十三條

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中央大學樹木認養辦法

資料來源：中大事務組及新聞 <http://www.ncu.edu.tw/campus/article/1638>